

## 3) 建議闢建中西藥局遺址紀念館

經修復後的中西藥局遺址，宜闢建為澳門孫中山紀念館，或澳門孫中山文化中心，展示孫中山開創中西藥局的史蹟，重現孫中山澳門革命活動史蹟，並推動文化遺產保育工作。

## 4) 建議重整草堆街活化利用文化遺產

中西藥局所在的草堆街，是澳門最古老的三條街道之一，與另兩條古老街道營地大街、關前街一起，構成了古老的“澳門街”的稱謂，成為最古老的澳門城市記憶。

草堆街的街名正式命名於1869年，是同期命名的三百條街巷之一。草堆街的葡文譯名應為“客棧街”，是澳門古老的繁盛的商業街，可以結合修復孫中山中西藥局，活化利用草堆街，有利於促進澳門文化創意產業。

因應紀念辛亥革命100週年，孫中山誕辰145週年，及時修復和保育孫中山開創的中西藥局，是大有意義和大有價值的文化工程，應該及時抓緊進行。

(2010年9月8日)

## 中西藥局地址考證

· 蔡珮玲 ·

居住草堆街82號的李樹楷先生（下稱李伯）及妻子（下稱李伯母）提供之口述資料：

李樹楷，1921年國內出生，上世紀30年代從國內往香港，因日本侵華，在受到戰火威脅之下，1939年來澳，未遷往草堆街82號之前，在快艇頭街經營米行（批發）。

李樹楷妻子，1924年國內出生，1944年來澳，之後在草堆街82號居住。

據他們兩人憶述，草堆街82號約於二十二年前改建為四層之高榮大廈，之前為一兩層樓宇，約在上世紀40年代開設了泰發公司。草堆街80號、82號及84號三間格局相同，80號則開設蝴蝶公司，82號二樓（與草堆街84號之間隔壁）有一個窗口狀設計，上有突起狀裝飾物，寫上“清香”兩字，此窗口狀設計不能通往84號二樓。又根據李北榆先生（李樹楷兒子）透露，兒時的鐵造臥床是兩層的，床靠草堆街80號之牆壁擺放，在這位置可見該牆壁有一圓形通道的痕跡，圓形之內已堵塞，而在未堵塞前，80號和82號兩座樓宇之二樓可互相走通。

82號二樓中央可望到地舖中間，即二樓開有一中庭，整個空間寬闊。二樓外牆裝設三隻窗戶，兩隻呈長方形的窗戶建於兩側，兩窗戶中間有一嵌上多塊彩色玻璃的八角窗一隻。

這幾扇窗戶在改建大廈時，受文物保護條例規限（[註]）不能拆除，於是被保留下來，但在重新安裝時，彩色玻璃被毀壞，現在祇能以透明玻璃取代，李家大嘆可惜，窗戶已不復當年漂亮。

82號地下店舖後座，原開有後門，走出後門，有井一口，之後可走過隔壁蝴蝶公司後門，從這裡可通往另一小巷，有一窄門即現在賣毛公仔的協記位置。

在李先生初次進入82號店舖開辦生意時，李妻及其弟（現年七十八歲）幫忙打掃舖內，其弟見到牆壁塗藍色，牆上有一個“醫”字，窗邊（指店舖正面內牆壁上方）的右邊藍色較深，近門口的（指左邊）則顏色較淺。這種藍色是“國旗”（指青天白日旗）那種藍色。李伯形容那種藍色很特別，但李妻強調沒有甚麼特別之處，指“國旗”是甚麼色便是甚麼色。由於其弟現時已七十八歲，身體抱恙，故李妻特囑勿作打擾，由她說明便可。

## 衣着類 絲髮正頭

	1947-1959年前 口述資料	1959-1960年 澳門工商年鑑	1963年 澳門工商年鑑	1964-1965年 澳門工商年鑑
草堆街80號	蝴蝶公司(後期經營) 主理人：陳金良	蝴蝶公司 主理人：陳金良	蝴蝶公司 主理人：陳金良	
草堆街80號			萬新疋頭 主理人：譚基	萬新疋頭 主理人：譚基
草堆街82號	美的公司	泰發公司 主理人：李樹楷	泰發公司 主理人：李樹楷	泰發公司 主理人：李樹楷
草堆街84號			大生 主理人：游耀	大生 主理人：游耀

## Fazendas Europeias e Chinasas Piecegoods Merchants

	1927年 澳門年鑑	1932 澳門年鑑
80° Rua das Estalagens		Kong-on
82° Rua das Estalagens	Tai-heng	Cam-long
84° Rua das Estalagens		Ieng-tin

[註] 據李樹楷妻子憶述在興建草堆街82號A高榮大廈時，行政當局要求保留二樓之八角窗(包括兩旁之窗戶，即整個外牆之立面)。

建議文化局聯繫工務運輸局檢視澳葡政府所制定的文物保護條例56/84/M號法令及83/92/M法令或其他相關法令，作進一步查證，包括興建草堆街82號A高榮大廈時工務運輸局內部批示文件等，以搜集更多論證資料。

曾居住草堆街80號“前業主”陳振華先生提供之口述資料：

陳振華先生：蝴蝶公司東主陳金良兒子。

2010年9月6日電話訪談草堆街80號前業主陳振華先生。陳先生現已七十八歲，上世紀30年代在此處生活。他說已將所知情況詳細地以書面形式送交文化局，由於他自少居住在80號，聽過長輩提及孫中山先生曾在此開設中西藥局，很多老街坊都知道此事。可惜，當時所有物品已不存在，難作證明。而王文達先生所寫文章錯寫中西藥局是草堆街84號，其實80號與隔壁82號地下各自開有後門，可互相走通，並有一口水井，82號與80號二樓之間隔牆，中間開有暗道，兩屋可走通。

有關草堆街80號樓宇業權之轉移情況節錄如下：(參考物業登記局物業標示編號N°3518)

1794 Lancei no indice.....real solre em 1794 (土地)  
1892-1-13 Registo de Propriedade (物業/樓宇登記)  
1918-11-1 登錄1910-10-13法院判決 Ho Iong Seng (何容成) (子) 承繼Ho Lo Si (何羅氏) (母)草堆街八十號樓宇；  
1947-4-29登錄1945-3-23 Ho Iong Seng (何容成) (父) 判財產轉移將草堆街八十號樓宇給予Ho Tac Veng (何德榮) (子)，價值MOP8,910.00；  
1947-4-29登錄1945-3-24 Ho Tac Veng (何德榮)以MOP9,000.00將草堆街八十號樓宇售予Lou Pio (盧彪)及Chan Kam Leong (陳金良)各佔1/2；  
1948-4-26登錄1948-4-24 Lou Pio (盧彪)以MOP4,500.00將所佔1/2之草堆街八十號樓宇售予Chan Kam Leong (陳金良)；  
1964-1-17登錄 Chan Chan Vá (陳振華)(子) 承繼Lou Ngó (盧城)(母 寡婦) 草堆街八十號樓宇，價值MOP28,080.00；  
1982-3-5 登錄 Chan Chan Vá (陳振華)承繼父陳金良及母盧城物業草堆街八十號以MOP28,080.00；

上述括號內之中文姓名，乃按照葡文姓名回譯，並非彼等之正式中文姓名。

而物業登記局內有關草堆街82號及草堆街84號之文件，並未發現其他與題述考證相關之線索，特就此說明。

綜合文獻資料顯示如下：

1887年，孫中山從廣州博濟醫院附屬華南醫學校轉到香港西醫書院，在校五年，課餘常往來香港、澳門之間。在香港學醫期間就已經應澳門紳士何穗田<sup>(1)</sup>等人請求，赴澳門治愈他們久病在床的家人（據稱是何穗田的妻子）。1892年7月，孫中山以優異成績畢業，獲得行醫資格，原想在港開辦一間藥房而受阻，同年9月獲澳門紳士何穗田邀請，前往澳門鏡湖醫院出任西醫師，成為澳門首任華人西醫師，免費行醫贈藥，受到當地民眾歡迎，在澳門紳士吳節薇<sup>(2)</sup>等人支持和擔保下，同年12月18日向鏡湖醫院借款二千銀圓（一說兩次向鏡湖醫院借白銀三千一百六十八兩），於同年12月在草堆街80號開辦了中西藥局。藥局兼售中西藥物，包括自行加工的中西成藥，還代鏡湖醫院向平民施贈西藥，以償還借款利息，借款本金則由吳節薇代還。藥局是孫中山在澳居住和行醫地方之一。由於擅長治療疑難雜症，孫中山被何廷光廣為推薦宣傳。由於醫術精湛，對貧窮病人免收診費，贈送藥品，頗受歡迎。此後，孫中山回憶那時他正是“借醫術為入世之媒，行革命為救國之實”。後來，澳門一些葡萄牙籍醫生借口他沒有葡萄牙文憑，禁止他為葡萄牙人治病，極力排擠。孫中山不堪忍受，便於次年9月在《鏡海叢報》刊登移交中西藥局事務聲明廣告，將藥局事務予陳孔屏處理，旋即離開澳門，轉往廣州行醫（另根據學者費成康的研究，從1893年8月1日起，《鏡海叢報》葡文版幾乎每號都刊有中西藥局的中文廣告，中西藥局最後一次廣告刊登於1894年1月31日，由於刊登廣告需要經濟代價，故此推斷孫中山離開澳門的時間當在1894年1月前後）。轉錄自《澳門大辭典》、《中山教育信息網》及費成康對孫中山與《鏡海叢報》關係之研究。

當時鏡湖醫院沒有西藥供應給病人，於是，孫中山想出“自願贈醫”、“藥局贈藥”的辦法，由他向鏡湖醫院借款白銀一千四百十兩，開辦中西藥局。孫中山贈診後，由該藥局贈西藥給

病人。當時，鏡湖醫院每年的開支，才三四千兩白銀，而能借一千多兩給孫中山開設藥局，解決西藥的難題，可見董事們對西醫的熱心宣導，不因該院歷來祇贈中醫中藥，而固步自封。孫中山當年向鏡湖醫院借款，創辦中西藥局的“揭本生息贈藥單”，全文如下：

立領揭銀人孫逸仙：緣逸仙訂議在澳門大街開創中西藥店一間，需銀寄辦西國藥料，今託吳節薇兄擔保，揭到鏡湖醫院局本銀二千大圓，七二兌重一千四百四十兩正，言明每願贈醫，不受謝米。此本限用五年為期，到期如數清還，或過期不測，無力墊還，擔保人吳節薇兄弟自願填足，毋各異論。欲後有憑，立明領揭銀單一紙，當眾簽名。擔保人亦的筆簽名，交與鏡湖醫院藥局收執存據。

擔保還銀人吳節薇的筆。知見人黎若彭、阮建生、黎曉生、曹渭泉、張楨伯、宋子衡。光緒十八年一月三十日。立領揭銀人孫逸仙的筆。

（……）中西藥局仍維持營業多年，掩護革命黨人，成為在澳門活動的據點之一。

節錄自《中山檔案——孫中山文獻檢索中心》

## 初步結論

綜合口述資料顯示，草堆街80號與82號兩屋相連，二樓間隔牆壁開設了圓形暗道，地下店舖各自開有後門，亦可從後門走通，當時尚有後巷（現已不存），可迅速離開。

82號店舖在上世紀40年代開辦生意營業時，初進店內，發現牆壁塗上藍色舊痕跡，牆上並寫有一個“醫”字，窗邊（指店舖正面內牆壁上方）的右邊藍色較深，近門口的（指左邊）則顏色較淺，有指這種藍色是“國旗”（指青天白日旗）那種藍色，二樓與隔鄰82號之間隔牆原鑿有暗道，舖後有橫門互通，並穿往其它地方，足見設計便於逃走，而這類中式樓宇格局是上居下舖，草堆街80

號有可能與82號同為孫中山先生所使用，而且以二樓為居所。

二十多年前，82號改建為高榮大廈時，行政當局要求保留二樓之八角窗(包括兩旁之窗戶，即整個二樓外牆之立面)，所據法例為何，是否澳葡政府所制定的文物保護條例56/84/M號法令及83/92/M法令或其它相關法令，建議追索興建該樓宇時的內部批示文件等，以搜集更多論證資料。

從物業登記局物業標示編號N°3518之登錄記載可見：

1918-11-1登錄1910-10-13法院判決Ho Iong Seng (何容成) (子) 承繼 Ho Lo Si (何羅氏) (母) 草堆街80號樓宇之檔案內容，需要查究這兩位何姓人士與何穗田有沒有親屬關係。

1794 Lancei no indice.....real solre em 1794 (土地)；1892-1-13 Registo de Propriedade (物業/樓宇登記) 在該地段蓋樓房的時間應在1892-1-13

作官方登記之前，首先與孫中山在此設醫局之時間不相抵觸，至於更具真確性的史料，還需展開深入之研究。

最後，若能取得何廷光(何穗田)族譜(如有)資料，或追尋何廷光是否下葬澳門聖味基墳場，嘗試找出其至親姓名，希望可作進一步之查證工作。

#### 【註】

- (1) 何穗田：澳門富商，原名廷光，字穗田，香山(今中山)人。1892年任鏡湖醫院值理時，提議邀請孫中山在香港西醫學堂畢業後來澳行醫。其後，孫中山任職鏡湖義務醫席，何廷光資助，並與幾位知名人士做擔保人，擔保孫中山向鏡湖醫院借錢開辦中西藥局。(節錄自澳門日報《澳門圖說》)
- (2) 吳節微：澳門紳士，1893年任鏡湖醫院值理，培基學校校董兼義務英文教員，同情反清活動，卻不參加同盟會，1959年病逝澳門。他是孫中山好友楊鶴齡的妹夫，曾作為孫中山開設醫局向鏡湖醫院借款之擔保人。

## 草堆街80號是誰家的物業？

• 林廣志 •

1892年12月18日，孫中山在鏡湖醫院擔任義務醫席不久，為拓展行醫範圍，在草堆街80號開設中西藥局，免費為澳門貧苦百姓看病送藥。<sup>(1)</sup>

顯然，以上說法仍然無法得到實質性的證據，猶存於坊間之“據說”、“傳說”中。那麼，草堆街80號，究竟是不是中西藥局的原址？如果探尋孫中山與澳門華商的交往，搞清楚草堆街80號當時是誰家的物業，業主與孫中山有無交往關係，也許可以尋找到一些線索。

陳樹榮先生曾經指出，早在孫中山在港學醫期間，常有返鄉，來往港澳之間，與澳門華商曹善業、何廷光相識，並治好了他們久病未癒的家人，孫中山的醫術早已馳譽濠江。因此，聞孫中山在西

醫學堂即將畢業，澳門華商多次殷切邀請孫中山來澳門鏡湖醫院行醫。<sup>(2)</sup>孫中山赴京不成<sup>(3)</sup>，乃受邀來到澳門，開設中西藥局，旋受聘於鏡湖醫院，任義務西醫師。

實際上，孫中山前往鏡湖醫院行醫坐診，乃至在澳門的一切活動，都與華商有着莫大的關係。以華商為視角，可以看到，晚清澳門華商之於孫中山和同盟會，其態度經歷了相結友情、冷漠革命和積極支持三個階段。沿着孫中山與澳門華商的交往及其相關活動的路徑，大致可以看到，孫中山之所以在草堆街80號開張藥局，肯定是與華裔有關，也就是說，此物業，或租，或借，應是由與孫中山有交往的華商提供的。

那麼，草堆街80號是誰家的呢？